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DAHE MEDIA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8243)

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報告(「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第三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要求。本第三季度業績公告及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報告將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ahe-ad.com 閱覽。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財務概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除另有註明外，以千元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動百分比
營業額	349,176	291,157	20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26,771	33,594	(2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15,393	15,056	2
資產總值	859,162	871,982	(1)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之盈利／(虧損)	46,301	49,368	(6)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1.85	1.81	2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1.85	1.81	2
流動比率(倍)	1.4	1.4	—
淨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率(%)	37	46	(9)
現金狀況	82,224	81,195	1
擬派每股第三季度股息(港仙)	—	—	—

審閱第三季度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於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予董事會批准前聯同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討論核數及財務報告事宜，並審閱該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2017

第三季度
業績報告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DAHE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243

* 僅供識別之用

DHAGROUP
大賀傳媒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34,917.6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9,115.7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約20%。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總營業額主要源自媒體發佈、終端傳播服務、媒體製作及藝術品交易業務，分別佔總營業額約53.42%(二零一六年：62.55%)、45.53%(二零一六年：35.67%)、1.03%(二零一六年：1.73%)及0.02%(二零一六年：0.05%)。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約為人民幣1,539.3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5.6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約2%。
- 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1.85分(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1分)。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季度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49,176	291,157	156,271	136,374
銷售成本		(273,719)	(212,773)	(134,676)	(110,930)
毛利		75,457	78,384	21,595	25,444
其他收入、開支及其他					
收益及虧損		933	4,730	50	21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096)	(24,977)	(7,485)	(8,223)
行政費用		(16,492)	(15,932)	(4,087)	(5,154)
研發費用		(11,031)	(8,611)	(3,211)	(3,286)
融資成本	5	(8,862)	(15,668)	(3,151)	(5,215)
除稅前溢利		17,909	17,926	3,711	3,778
所得稅開支	6	(2,520)	(3,010)	(410)	(705)
期內溢利	7	15,389	14,916	3,301	3,073
期內溢利(虧損)歸於：					
本公司擁有人		15,393	15,056	3,255	3,141
非控股權益		(4)	(140)	46	(68)
		15,389	14,916	3,301	3,073
每股盈利					
— 基本(每股人民幣)	9	1.85分	1.81分	0.39分	0.38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南京市建鄴區嘉陵江東街18號。本集團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大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大賀投資」)，大賀投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媒體發佈、媒體製作、終端傳播服務及藝術品貿易業務。

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第三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第三季度期間，本集團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於目前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若干修訂本。

於本第三季度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及／或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亦為收益，指向客戶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的銷售值扣除退貨及折扣備抵，並分析如下：

分項營業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媒體發佈業務收入	186,562	182,135	104,302	97,681
終端傳播服務業務收入	158,965	103,848	50,742	37,965
媒體製作業務收入	3,590	5,026	1,227	728
藝術品交易業務收入	59	148	—	—
	349,176	291,157	156,271	136,374

4. 分部收益及業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辨認經營分部，而有關內部報告指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分部及為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者。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媒體發佈
- 媒體製作
- 終端傳播服務
- 藝術品交易

分部收益及業績

	媒體發佈 人民幣千元	媒體製作 人民幣千元	終端傳播服務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交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186,562	3,590	158,965	59	349,176
可呈報分部業績	33,869	257	41,322	9	75,457
其他收入、開支及其他收益及 虧損					93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2,096)
行政費用					(16,492)
研發費用					(11,031)
融資成本					(8,862)
除稅前溢利					17,909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182,135	5,026	103,848	148	291,157
可呈報分部業績	52,130	583	25,626	45	78,384
其他收入、開支及其他收益及 虧損					4,73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977)
行政費用					(15,932)
研發費用					(8,611)
融資成本					(15,668)
除稅前溢利					17,926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產生的利息：				
－銀行借貸	8,733	11,607	3,119	3,869
－獲批准票據借貸	—	3,675	—	1,290
－銀行收費	129	386	32	56
	<u>8,862</u>	<u>15,668</u>	<u>3,151</u>	<u>5,215</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即期	2,413	3,013	410	705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07	(3)	—	—
	<u>2,520</u>	<u>3,010</u>	<u>410</u>	<u>705</u>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25%（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納稅，惟控股公司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被評為「高科技企業」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進一步延期並獲得優惠所得稅稅率15%，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三年有效。因此，本公司於三個期間的稅率為15%。

7. 期內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經扣除以下項目後 達致：				
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1,266	2,244	(93)	1,001
研發費用	11,031	8,611	3,211	3,2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318	15,562	6,332	5,088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3	43	15	1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9	169	56	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虧損)	(41)	(30)	(67)	(3)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回顧期派付任何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393	15,056	3,255	3,141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830,000	830,000	830,000	830,000

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儲備

	股份溢價及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3,000	97,252	30,003	(48,289)	166,985	328,95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056	15,056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83,000</u>	<u>97,252</u>	<u>30,003</u>	<u>(48,289)</u>	<u>182,041</u>	<u>344,007</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3,000	97,252	33,226	(48,289)	194,947	360,13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393	15,393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u>83,000</u>	<u>97,252</u>	<u>33,226</u>	<u>(48,289)</u>	<u>210,340</u>	<u>375,529</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4,917.6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9,115.7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0%。期內，股東應佔盈利約達人民幣1,539.3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5.6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每股盈利上升2%至人民幣1.85分（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1分）。

營業額上升的原因主要是本集團利用多年來積累的線下資源，不斷進行客戶結構升級，終端傳播業務營業額穩步提升，由於前期自有媒體數量的減少，本集團整合多方面優質媒體資源擴充媒體組合，從而提升媒體市場份額。但由於代理媒體毛利較低，從而導致平均毛利下降。

期內，本集團戶外廣告媒體發佈、終端傳播服務、媒體製作和藝術品交易業務的收益，分別佔營業額約53.42%（二零一六年：62.55%）、45.53%（二零一六年：35.67%）、1.03%（二零一六年：1.73%）及0.02%（二零一六年：0.05%）。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季度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媒體發佈業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媒體發佈業務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8,656.2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213.5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3.42%。

本集團旨在打造O2O智媒運營平台，除擁有約15萬平方米戶外媒體發佈資源，提供以整合營銷傳播諮詢、媒介投放策略顧問、廣告設計與製作，戶外與大眾媒體發佈到監測評估的一站式廣告服務以外，還通過全國首創社區媒體幫助客戶整合線下資源。目前，本集團擁有媒體主要形式為社區媒體、戶外大牌、LED大屏、專業市場媒體等。期內，本集團的戶外媒體平均上牌率維持穩定，主要客戶來自快速消費品、媒體、房地產、金融、旅遊等多個行業。

目前全國已建社區媒體，精準覆蓋近5,500個小區共900萬個中高收入家庭。覆蓋面已擴展至包括北京、上海、廣州、南京、深圳、杭州、瀋陽等地，為本集團帶來約2.8萬平方米的戶外媒體發佈資源。同時，由於社區媒體的高黏性和高互動，通過不斷打造社區軟文化，有效運營，實現傳播的高精準性及幫助客戶有效建立了線下渠道。

同時，社區媒體繼續重點拓展金融、旅遊、通信、快速消費品等行業，並與中國移動、中國電信、新城市置業、建設銀行、中國銀聯、深圳廣播電影電視集團、黃山市旅遊、九華山風景區等眾多國內外著名品牌繼續合作。

目前，本集團全線佔領戶外媒體領域，為了打造O2O智媒運營平台，自建的戶外媒體形式包括社區媒體、高速公路大牌、市區大牌及LED屏，包括在南京高端核心商圈擁有近千平米的戶外LED全彩大屏，為客戶提供高效、靈活、個性的媒體投放方案。同時，本集團不斷將分散在全國的二、三、四級城市戶外LED資源整合，建立LED聯播網。

終端傳播服務

目前，本集團旨在利用多年來線下積累的豐富網絡資源，建立「共生、互生、再生」的生態圈。因此終端傳播核心業務除了包括終端SI系統建立、導向標識系統建立、終端POP系統建立、終端道具智造、大型活動、展覽展示及商業美陳以外，重點整合供應鏈及合作方，打造大賀+平台的概念。期內共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5,896.5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384.8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3%，佔總營業額約45.53%。「終端傳播」不斷進行客戶結構的升級，繼續以極具競爭力的服務贏得互聯網巨頭企業如阿里巴巴、騰訊、摩拜、微軟、京東、美團等客戶的信任，本集團通過線下的渠道優勢，幫助客戶實現線上線下的打通，同時仍與原有線下客戶如烏鎮旅遊、耐克、中糧集團、益海嘉裏、華潤萬家、李寧、LEE、北汽福田戴姆勒、陸遜梯卡、添栢嵐、華潤萬家、洋河股份、鴻雁電器等著名品牌保持良好合作關係。本集團亦積極開發新客戶，不斷擴大市場份額。

作為阿里巴巴供應商，本集團全力配合阿里巴巴的村淘擴張計劃，並持續開拓阿里系菜鳥驛站項目、菜鳥聯盟項目及支付寶項目。

以上項目的順利推進為本集團成為線下渠道整合運營平台及為其他互聯網巨頭的線下渠道的搭建實現了成功的可複製案例。

媒體製作及藝術品交易業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媒體製作業務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59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02.6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8%，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03%。

期內，本集團藝術品交易營業額約人民幣5.9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8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60%，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0.02%。

業務發展

回顧期內，本集團旨在打造「共生、互生、再生」的O2O大賀＋生態系統。本集團不斷優化客戶結構，深入挖掘阿里系業務，除持續完成村淘項目外，亦開拓菜鳥驛站及支付寶項目，期內，集團亦與騰訊取得合作，完成其遊戲項目首家店面執行，並繼續深化與摩拜的戰略合作，完成全國眾多元化店項目執行。以上項目的順利推進將推動本集團實現從單一項目服務到智媒運營平台的戰略合作以及從傳統採買服務到建立共生、互生、再生關係，打造O2O大賀＋生態圈的轉變。

獎項及榮譽

大賀集團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本集團被評為「AAA」資信等級企業。

同月，本集團獲中國商務廣告協會審核批准，成為中國商務廣告協會數字營銷委員會會員單位。

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榮獲阿里巴巴集團頒發的「協同發展獎」。

六月，本集團榮獲中國市區綜合媒體公司20強，中國商圈(社區)媒體公司15強。

七月，本集團獲「2017國際商業美術設計大賽」金獎及銀獎。

個人

五月二十五日，董事長賀超兵先生於南京市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第十五次代表大會第一次執委會上當選為市工商聯副主席。

六月，行政總裁黃洪興先生榮獲行業「15年優秀人物」稱號。

展望

戶外媒體作為一種公共空間的傳播介質，具有其特有的稀缺性和獨佔性。目前，伴隨著宜居城市、智慧城市的建造，戶外媒體在打造具有趣味性、人性化的公共空間中發揮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伴隨著人們戶外活動的增加，戶外媒體的特性吸引了來自傳統企業及新興中小型企業的青睞。

展望未來，本集團不斷整合產品渠道及供應商，積極拓展業務及改進經營方式，實現客戶類型從線下到線上，從傳統行業到互聯網行業的轉變，在深耕傳統行業基礎上，利用長期積累的線下渠道資源，不斷開拓如阿里巴巴、微軟、京東、魅族、騰訊等商業巨頭，打造平台戰略，縱深發展。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4,917.6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9,115.7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0%。

毛利

回顧期內，毛利率約21.6%，比去年同期26.9%下降約5.3個百分點，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鑒於前期自有媒體數量減少，整合了多方面優質媒體資源，擴充了媒體組合，但代理媒體毛利較低。

銷售及分銷開支

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同期下降11%。

行政開支

回顧期內，行政開支比去年同期上升3%。

融資成本

回顧期內，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886.2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66.8萬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3%。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季度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本集團將繼續整合現有業務，並同時物色可補充及加強現有業務的新商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制定任何具體計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採納嚴謹之財務管理政策，並且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3,961.6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964.3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8,222.4萬元(悉數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19.5萬元)，借貸約為人民幣30,424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957.5萬元)。淨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約為37%，即借貸減去銀行存款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後，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總額約人民幣59,754.5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852萬元)的百分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約為46%)。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30,100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110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其利率為4.35%至7.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至7.5%)。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開支均採用人民幣計值，故並無任何外匯風險影響，本集團亦無訂立外匯對沖安排管理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沒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未有重大收購及出售。

員工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全職員工約420名(二零一六年：490名)，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145萬元(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803萬元)。本集團定期向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本集團若干董事、管理層及核心僱員獲邀參與購股計劃。

薪酬政策

本集團向員工提供之酬金及福利具競爭力。薪酬數額根據董事或僱員的相關經驗、職責、工作量、在本集團服務年限及工作表現等而確定。非現金福利由董事會決定，於董事或僱員的薪酬待遇中提供。本集團每年定期檢討其薪酬架構。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按照中國境內相關規定，為員工提供多項強制性退休福利計劃。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0,150,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200,000元)押記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計劃

為(其中包括)維持本公司及管理層的長期服務關係,促使本集團與合資格參與者分享其未來價值與成長,並使合資格參與者的個人利益與本公司及其股東的該等利益保持一致,從而促進本集團日後取得成功及發展,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採納了管理層購股計劃(「購股計劃」)。根據購股計劃,南京盛世華城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盛世華城」),作為購股計劃而成立的有限合夥並由購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所持有,分別向大賀投資及南京市浦口晨威油墨廠購入合共54,050,000股股份(「計劃股份」),其價格乃參考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中的每股股份淨資產值,即每股計劃股份0.462港元。購入計劃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完成。

盛世華城完成購入計劃股份後成為計劃股份(於採納購股計劃當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約6.51%)的登記持有人,以代持身份為其合夥人(即合資格參與者)代持,合資格參與者通過直接持有盛世華城,共同地和實益持有計劃股份。

在鎖定期滿後並受國內政府限制內資股流通性的政策所限,如獲出資額三分之二以上的合資格參與者同意,盛世華城每年可自由出售轉讓不超過其根據購股計劃項下持有的三分之一計劃股份,出售轉讓所得利潤按照各合資格參與者的盛世華城股份份額進行分配。盛世華城亦會不時根據合資格參與者的盛世華城股份份額向彼等分發股息及(如有)其他計劃股份所得利潤。

如合資格參與者與本集團解除僱傭關係,有關離職合資格參與者須悉數轉讓屬其之盛世華城股份份額予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計劃股份在各方面與已發行的所有其他內資股及彼此之間享有同等地位並擁有相同權利包括投票權及收取紅利之權利。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就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持續採納一套交易標準（「採納標準」），條款之嚴謹毫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已特別向全體董事及監事查詢，董事及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已遵守採納標準及規定交易標準。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猶如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適用於董事的規定亦適用於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 監事姓名	身份	證券數目及 類別 (附註1)	於有關證券 類別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董事				
賀超兵 (「賀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393,950,000股 內資股(L)	67.92%	47.46%
張戈	實益擁有人	71,800,000股 內資股(L)	12.37%	8.66%
黃洪興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的權益 (附註3及4)	54,050,000股 內資股(L)	9.32%	6.51%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17(1)(a)及318條 被視為擁有的權益 (附註5)	10,200,000股 內資股(L)	1.76%	1.23%
賀連意	實益擁有人	6,400,000股 內資股(L)	1.10%	0.77%
	實益擁有人及證券及 期貨條例第317(1) (a)及318條被視為 擁有的權益 (附註4及5)	57,850,000股 內資股(L)	9.98%	6.97%
監事				
王明梅	實益擁有人	3,800,000股 內資股(L)	0.66%	0.46%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 監事姓名	身份	證券數目及 類別 (附註 1)	於有關證券 類別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及證券及 期貨條例第317(1) (a)及318條被視為 擁有的權益 (附註4及5)	60,450,000股 內資股(L)	10.42%	7.28%
薛貴餘	實益擁有人及證券 及期貨條例第317 (1)(a)及318條被 視為擁有的權益 (附註4及5)	64,250,000股 內資股(L)	11.08%	7.74%

附註：

1. 「L」指於該等股份的好倉權益。
2. 該等內資股的權益乃透過大賀投資持有，大賀投資由賀超兵先生及其配偶嚴芬女士分別擁有99%及1%權益。
3. 該等內資股的權益乃透過盛世華城直接持有。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計劃，盛世華城為收購、持有或出售購股計劃下的計劃股份的平台。黃洪興先生為盛世華城的普通合夥人，被視作於盛世華城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黃洪興先生、賀連意先生、王明梅女士及薛貴餘先生分別持有盛世華城約23.755%、11.5%、0.5%及1%的擁有權，他們作為實益擁有人於其各人所持的盛世華城份額所代表的相關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318條，各盛世華城合夥人會被視為擁有其他盛世華城合夥人(1)因持有盛世華城份額而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2)除盛世華城份額以外其所擁有的其他本公司股份權益，就以上(2)而言，黃洪興先生會被視為於賀連意先生及王明梅女士分別直接持有的6,400,000股及3,8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賀連意先生會被視為於王明梅女士直接持有的3,8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王明梅女士會被視為於賀連意先生直接持有的6,4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及薛貴餘先生會被視為於賀連意先生及王明梅女士分別直接持有的6,400,000股及3,8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ii) 相聯法團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 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於相聯法團的 股本權益 (附註1)	於相聯法團 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賀超兵	大賀投資	實益擁有人	57,420,000(L)	99%
賀鵬君	南京歐特龍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10%

附註：

1. 「L」指於該等股份的好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所知，本公司其他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持有本公司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於有關證券 類別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大賀投資	實益擁有人	393,950,000 股內資股(L)	67.92%	47.46%
嚴芬 (「嚴女士」)	配偶的權益 (附註2)	393,950,000 股內資股(L)	67.92%	47.46%
盛世華城 合夥人	實益擁有人及證券及 期貨條例第317(1)(a) 及318條被視為擁 有的權益 (附註3)	64,250,000 股內資股(L)	11.08%	7.74%
王慶華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 內資股(L)	8.62%	6.02%

附註：

1. 「L」指於內資股的好倉權益。
2. 嚴芬女士是賀超兵先生的妻子，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被視為於賀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其中54,050,000股內資股的權益乃透過盛世華城直接持有，盛世華城由購股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出資成立，作為收購、持有或出售購股計劃下之計劃股份的平台。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出資最多的首十名合資格參與者為黃洪興、賀連意、魯音、關大為、丁慧、金麗萍、許榮、闕超、鐘雷及于玲玲。除了作為實益擁有人於其各人所持的盛世華城份額所代表的相關內資股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318條，各盛世華城合夥人會被視為擁有其他盛世華城合夥人(1)因持有盛世華城份額而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2)除盛世華城份額以外其所擁有的其他本公司股份權益。就以上(2)而言，各盛世華城合夥人亦會被視為於賀連意先生及王明梅女士分別直接持有的6,400,000股及3,8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黃洪興先生及賀連意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王明梅女士及薛貴餘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概無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姓名	與本公司關係	其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實體	被視為與本集團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實體的業務簡介	有關人士於該實體的權益性質
賀先生	控股股東及董事	大賀投資	設計及製作廣告	賀先生於大賀投資擁有99%股權，亦是大賀投資的董事。
嚴女士	控股股東	大賀投資	設計及製作廣告	嚴女士(賀先生之妻子)於大賀投資擁有1%股權。
賀鵬君	董事	大賀投資	設計及製作廣告	賀鵬君為大賀投資的監事。

公司管治

於回顧期內，除以下事項，本公司各董事概不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任何時間曾經沒有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並無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任何投保安排。董事認為，基於本集團業務之性質，董事面對法律行動的可能性實際上極低，而本公司仍可透過不同的管理及監控機制達致良好的企業管治以降低董事可能面對法律行動的風險，如定期檢討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明確劃分職責，以及為員工及管理層提供培訓。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是否有必要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投保安排。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徐浩然先生、葛建亞先生及葉建梅女士。審核委員會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審閱本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賀超兵

中國南京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賀超兵先生及黃洪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浩然先生、葛建亞先生及葉建梅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賀連意先生、賀鵬君先生、耿強先生及張戈先生。

致謝

本人謹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及所有員工勤奮工作及忠誠。本人亦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強力支持。

代表董事會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賀超兵
主席

中國南京，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賀超兵先生及黃洪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浩然先生、葛建亞先生及葉建梅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賀連意先生、賀鵬君先生、耿強先生及張戈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足以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的任何事項。

本公佈自其刊發日期起計將一連七日刊登在創業板網頁的「最新公司公告」內。

* 僅供識別